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2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 相关规定。
- (二) 2024年4月15日,公司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
 - (三) 2024年4月26日,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 - (四)公司现有四名监事,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通过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通过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 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通过了《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兼 顾了股东的短期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,决策程序合法合规,没有损害股东合法权 益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详见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临 2024-009)。

该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通过了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监事会认真审核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,认为:

- (1)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的各项规定;
- (2)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:
 - (3) 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该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通过了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6、通过了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,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。

三、相关附件

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